

新北市 八里 區 中庄 市民活動中心使用申請書

茲向 貴區公所借用 中庄 市民活動中心，願遵守使用管理要點所列各項規定，如有損壞，申請人願負損害賠償之責，請惠予核准。

使用場所 名稱		中庄市民活動中心 3F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場地			申請 單位		申請 日期	
使用 時間	場地	自 年 月 日 時起 至 年 月 日 時止			負責 人名 姓 名		身 分 證 字 號	
	冷氣	自 年 月 日 時起 至 年 月 日 時止						
活動事由 及內容					通訊 住址			
收費金額		場地使用費新臺幣 元整 冷氣機使用費新臺幣 元整 共計新臺幣 元整			申請人 姓名		聯 絡 電 話 公： 宅：	
					通訊 住址			
審 查 意 見								

承辦人

業務主管